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一步明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入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进一步明确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金额，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用途及实际募集情况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7 年 7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6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200 万股新股。2017 年 9 月，公司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发行股票 1,48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为 159,396,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072,961.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54,323,038.48 元。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7,323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	积成能源、积成电子	42,748	39,067

2	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	积成电子、积成软件	22,298	15,25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积成电子	3,000	3,000
合计			68,046	57,323

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明确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有关部门对具体项目的审核、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条件变化等因素综合判断并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及实际募集资金额，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

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5,432.30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57,323 万元，现公司拟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各项目的实际进展等情况，进一步明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	积成能源、积成电子	42,748	39,067	0
2	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	积成电子、积成软件	22,298	15,256	12,432.3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积成电子	3,000	3,000	3,000
合计			68,046	57,323	15,432.30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各项目的实际进展等情况，进一步明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本事项是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3 日